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坚瑞沃能

公告编号：2016-144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11月24日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11月29日下午15:30—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凤江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沃特玛为其部分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的部分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21.6亿元（含）的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同意沃特玛为其全资子公司申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21.6亿元（含）的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沃特玛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前次投资 Alture Mining Limited 通过香港子公司进行及为其向有关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于2016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认购Altura Mining Limited发行股份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以每股0.136澳元的价格认购Altura Mining Limited（以下简称“Altura”）发行的3.06亿股票，交易总金额为4,161.6万澳元。

公司监事会同意由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福瑞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瑞控股”）实施认购Altura新发行股份事宜，通过福瑞控股以现金方式支付本次股权投资对价款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法律文件。

同意公司以存单做抵押为福瑞控股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期限一年，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申请并购资金贷款的有关事宜及与相关银行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香港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